

<<基础会计模拟实训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基础会计模拟实训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300084251

10位ISBN编号：7300084257

出版时间：2007-8

出版时间：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蒋泽生 编

页数：259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基础会计模拟实训>>

内容概要

本书保持原教材的基本框架和结构。

按照会计人员的操作流程和学习者的认知规律，循序渐进，由浅入深，侧重对学习者动手能力的锻炼和培养。

全书系统地吸收了新准则中对会计确认、计量和报告的要求，如在存货发出核算中取消后进先出法，改为先进先出法；在所得税的核算中取消应付税款法，改为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等，可供读者阅读学习。

<<基础会计模拟实训>>

书籍目录

上篇 基础会计模拟实训概述 基础会计模拟实训的基本模式 会计核算方法、原则在基础会计模拟实训中的应用
下篇 基础会计模拟实训 模拟实训一：建账 模拟实训二：审核与填制原始凭证 模拟实训三：填制与审核记账凭证 模拟实训四：账簿登记与错账更正 模拟实训五：对账、结账与试算平衡 模拟实训六：会计报表的编制 模拟实训七：会计凭证装订与会计资料保管 模拟实训参考答案附表一附表二练习用表

<<基础会计模拟实训>>

章节摘录

普通发票，是指在购销商品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以及从事其他经营活动中开具、收取的收付款凭证。国家税务总局统一负责全国发票的管理工作，发票的种类、联次、内容及适用范围由国家税务总局规定；发票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税务机关指定的企业印刷，普通发票应当套印全国统一发票监制章，增值税专用发票由国家税务总局统一印制。

禁止私印、伪造、变造发票。

普通发票实行不定期换版制度。

依法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在领取税务登记证件后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领购普通发票。

领购发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凭发票领购簿核准的种类、数量以及购票方式，向主管税务机关领购发票。

所有单位和从事生产、经营活动的个人在购买商品、接受劳务以及从事其他经营活动支付款项，应当向收款方取得发票。

开具发票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、顺序，逐栏、全部联次一次性如实开具，并加盖单位财务印章或者发票专用章。

发票限于领购单位和个人在本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内开具。

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批准，不得跨规定的使用区域携带、邮寄、运输空白发票。

禁止携带、邮寄或者运输空白发票出入境。

开具发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建立普通发票使用登记制度，设置发票登记簿，并定期向主管税务机关报告发票使用情况。

开具发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税务机关的规定存放和保管发票，不得擅自损毁。

已开具的发票存根联和发票登记簿应当保存5年。

保存期满，报经税务机关查验后销毁。

(2) 增值税专用发票：第一，增值税专用发票（以下简称专用发票）只限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领购使用，增值税的小规模纳税人和非增值税纳税人不得领购使用。

第二，下列情形不得开具专用发票：向消费者销售应税项目；销售免税项目；销售报关出口的货物、在境外销售应税劳务；将货物用于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；将货物无偿赠送他人；提供非应税劳务（应当征收增值税的除外）、转让无形资产或销售不动产。

向小规模纳税人销售应税项目，可以不开具专用发票。

第三，专用发票的基本联次统一规定为四联，各联次必须按以下规定用途使用：第一联为存根联，由销货方留存备查；第二联为发票联，购货方作付款的记账凭证；第三联为税款抵扣联，购货方作扣税凭证；第四联为记账联，销货方作销售的记账凭证。

全部联次一次填开，上、下联的内容和金额必须一致；发票联和抵扣联加盖财务专用章或发票专用章；不得拆本使用专用发票；不得开具票样与国家税务总局统一制定的票样不相符合的专用发票。

<<基础会计模拟实训>>

编辑推荐

<<基础会计模拟实训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